

宝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宝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3 年，县住建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的指导下，以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指导，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大力宣传法律知识，积极弘扬法治精神，为住建系统各项工作提供了有力的法治保障。现将我局法治建设和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上一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提高政治站位、增强依法行政能力

一是及时传达并带头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依法治国相关精神，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二是完善党组中心组学习制度，制定《党组中心组学习计划》，组织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4 次，党组集中学习法律法规 5 次，进一步强化法治意识，切实提高法律素质和依法行政能力。

（二）强化组织领导，明确工作目标任务

一是把法治建设作为全局工作的中心工作和重要任务，将其

摆上重要议事日程，成立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由局党组书记、局长担任领导小组组长，负责全面统筹协调住建领域法治建设工作，党组成员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任成员，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确保法治建设有序实施、高效运行；**二是**严格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主持召开专题会议，制定了《宝丰县住建局 2023 年法治建设工作方案》、《宝丰县住建局 2023 年度普法工作计划》、《行政执法重点责任清单》对本单位法治建设工作进行了全面安排，明确了法治建设工作目标任务，使我局法治建设工作不断深入推进；**三是**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发挥政府法律顾问职能，参与决策论证、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复议诉讼案件代理，维护法律权威，严格遵循法治原则、法律规则 and 法定程序。

（三）完善学习机制，坚持宣法实践结合

一是推动学法用法，运用法治思维解决问题。根据《宝丰县住建局 2023 年度学法普法工作计划》，共计 10 次组织执法人员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确保学习教育有序推进、健康开展、取得实效；**二是**开展精准普法，营造良好法治氛围。根据“谁执法谁普法”的要求，开展“宪法”、“安全生产月”、“民法典”等重大宣传活动 6 次。制作宣传横幅 30 余条、展板 40 余块，发放宣传手册、宣传单 2000 份。通过宣传持续推动学

习宣传走深走实，为建设人民满意的现代化新宝丰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二、上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增强依法履职能力

2023 年以来，我局围绕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这一主线谋划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突出组织领导，紧盯责任落实，不断完善推动党组理论中心组学法、局务会议和部门工作会议会前学法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组织行政执法人员每月持续开展法治学习及能力测试，切实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会议精神列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的重要学习内容，不断提升领导干部和执法人员的法治素养和履职能力。

（二）持续深化改革，不断优化营商环境

一是依托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优化审批流程提升政府服务，细化不同类型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二是**分阶段办理施工许可或告知承诺制开工建设项目为主要举措，积极推进分阶段办理土方开挖和基坑支护工程施工许可，压缩企业从拿地到开工之间的时间，提升项目落地建设效率；**三是**实行告知承诺制度的行政审批事项，以“诺”促“批”，将事前审批转为事中事后监管；**四是**不断完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框架和信息数据平台，与省市审批信息数据平台无缝对接；**五是**严格控制工程项目审批

流程时间，把办理建筑许可分类审批作为亮点工作，根据工程项目性质制定 20 种审批模式，并压缩审批时限至 5.5 个工作日内；**六是**全面实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联合验收制度，将涉及住建、规划、消防、人防等多个部门的“串联”验收改为一站式“并联”验收，办理规划条件核实、竣工验收、消防验收、人防设施联合验收及竣工验收备案事项同步办理，建设单位可以一次完成各项验收，极大简化了各程序环节、压缩了验收时限，加速项目建成投用。

（三）坚持依法行政，推进公正文明执法

一是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始终坚持“双随机、一公开”的执法模式，建立“双随机、一公开”的执法制度，对照事项清单进行执法的同时，加强行政执法信息化建设和信息共享，按照规定将执法清单事项和案件办结情况在政务服务网及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进行公示；**二是**建立健全执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对案件办理过程实施图、文、音像等记录方式，完善文字记录，规范音像记录，严格记录规定；**三是**严格执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加强合法性审查。建立局法制审核机构，聘请律师顾问，促使法律顾问在制定重大行政决策、推进依法行政中发挥积极作用。对未经合法性审查或经审查不合法的执法决定不予执行，限额以上金额处罚事项交由党组集体讨论决定。2023 年至今，依法审查合同及法律文书共 27 项。

（四）依法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一是强化建章立制。印发《宝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行政调解实施方案》、《宝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突发信访维稳工作应急预案》，形成职责明确、目标具体的工作机制，进一步增强我局信访工作的前瞻性和针对性，提高了对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和水平，推动信访矛盾有效化解，群众“事心双解”；二是落实领导包案制度。坚持实行中层领导每周轮流接待制度，对群众的诉求，能当场解决的当场解决，一时难以解决的及时移交相关责任科室限时解决，对于确实不能解决的也坚持向群众耐心、细致地做好说服和解释工作，积极引导群众通过行政调解解决实际问题。2023年共受理住建领域信访案件511起，其中网民留言、县长信箱共181件已办结完毕，信访局交办件330件，现已办结243起，剩余87起正在办理中，及时回复率为100%，办结率100%；省交办城乡建设和自然资源领域139件专项案件已化解上报完毕；上级信访部门转办重复信访集案第三批专项督办案件93件已办结上报；共接待群众来访100余起，500多人次，群众满意率达90%以上。处理农民工投诉案件45起，涉及数额约135万元，涉及农民工150余人。

（五）加大行政执法力度，净化住建领域市场环境

一是推动政务信用信息公开，全面落实行政许可制度，2023年共受理办结行政许可22宗；二是积极对辖区内在建工地安全

生产、扬尘防控、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工作，进一步增强工程建设各方责任主体质量安全意识，强化各方主体责任落实。2023年至今，对涉及建设领域的18个在建项目进行36次专项检查，发出质量、安全整改通知书共165份，排除质量、安全隐患596起；**三是**重点对工程招投标、工程发包承包进行监督检查，在招投标监管过程中，我局严格审核招标手续，对招标文件备案、开标、评标、定标、中标公示、招标情况书面报告备案及中标通知书备案等工作进行监督管理，严防恶意竞标，2023年至今，依法履行招标备案项目38项，其中监督公开招标项目28项，直接发包项目10项，公开招标率达100%。

三、上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原因和问题整改情况

我局在法治建设方面做了一些工作，但也存在着不足和问题，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一是**存在因业务工作忙冲击普法学习的时间，在工作和学习两方面的科学统筹安排尚需进一步完善；**二是**应用现行法律法规来指导具体的业务工作尚有待进一步加强，个别同志学法不深入，存在着“走过场”的现象，法治意识淡薄，缺乏用法律解决问题的能力；**三是**法治宣传教育多数利用会议、培训等方式，对应用新媒体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力度不够，对学法实效性督办力度不够。

问题整改情况：**一是**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干部职工宣传教育制

度，充分利用中心组学习、班子会议的时间，加强对干部职工的法治宣传教育；**二是**将法治政府建设、依法行政工作纳入全局中心工作，全局上下都要提高重视、积极参与；同时要积极参与全县性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并积极组织专项法律宣传活动，营造良好的依法治理环境；**三是**进一步梳理清理行政审批事项，简化办事程序，提高办事效率，完善窗口服务制度，真正做到为民、便民、利民；**四是**加强对执法人员的执法知识培训，梳理出一套执法流程和程序，严格执法秩序，确保执法质量，增长执法人员业务知识，提高业务素质和执法水平，做好法律法规宣传服务工作，切实履行好建设管理三大职能，服务全县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

四、下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初步安排

（一）强化依法行政意识。通过自主学、党组理论中心组集体学等形式持续推动领导干部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不断增强依法行政意识，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

（二）提高依法行政能力。**一是**持续加快推进 2024 年政府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为我县住建行业发展提供有力的制度保障；**二是**进一步增强法治力量。鼓励符合条件要求的国家工作人员积极参与并通过行政执法证考试，加深行政执法人员对法律法规和执法程序的认识，不断提高业务能力；**三是**推进政务公开工

作，打造群众满意的服务型政府；四是切实落实行政主管部门职责，加大行政执法检查力度，促进行政执法行为规范化，维护房地产和建筑市场的健康稳定有序发展。

（三）抓好“八五”普法重点工作和法治宣传。一是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宣传推广“七五”普法典型经验，积极推动“八五”普法工作的持续深入，扎实推进领导干部、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等重点对象的遵法学法用法守法，牢固树立法治观念、法治意识、法治思维；二是通过群众易于接受、喜闻乐见等普法产品的传播推送，让互联网、新媒体成为普法主战场、主阵地，为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迈上新台阶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

（四）强化“双随机、一公开”事中事后监管。一是不断完善行政执法监督管理制度，健全“双随机”抽查与社会信用体系衔接机制，确保抽查工作依法、有序、高效推进；二是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健全执法制度，完善执法程序，规范执法文书，加强行政执法信息化建设，强化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切实做到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